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山西景宏磋商（货物）2020-069

采购项目名称：玛多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PCR实验室建设（改造）

项目

采 购 单 位：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
一、说 明.....	6
1. 适用范围.....	6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6
3. 磋商费用.....	6
二、磋商文件说明.....	6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6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7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7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7
9. 磋商保证金.....	8
10. 磋商有效期.....	8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8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9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
1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10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11
五、磋商过程.....	11
16. 磋商过程.....	11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1
17. 磋商小组.....	11

18. 磋商工作程序.....	12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3
20. 评审办法.....	14
七、成交办法.....	15
21. 推荐并确定成交投标人.....	16
22. 成交通知.....	16
八、授予合同.....	16
23. 签订合同.....	16
九、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17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17
十、磋商活动终止.....	17
25. 终止情形.....	17
十一、处罚.....	18
26. 处罚情形.....	18
十二、招标代理费.....	18
十三、其他.....	18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19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33
附件1：磋商函.....	35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6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7
附件4：投标人承诺函.....	38
附件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39
附件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40
附件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1

附件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2
附件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3
附件10：磋商保证金.....	44
附件11：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45
附件12：分项报价表.....	46
附件13：技术规格响应表.....	47
附件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48
附件15：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9
附件16：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50
附件17：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1
第五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53
一、磋商要求.....	53
1、磋商说明.....	53
2、报价说明.....	53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53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卫生健康局（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玛多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PCR实验室建设（改造）项目（项目编号：山西景宏磋商（货物）2020-069）进行竞争性磋商，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山西景宏磋商（货物）2020-069
采购项目名称	玛多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PCR实验室建设（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额度	980000.00元
项目分包个数	无
各包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p>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4、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5、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磋商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09月17日
磋商文件发售起止时间	2020年09月18日至09月24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午休、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发售方式	现场报名
文件售价	50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44号西宁创业孵化楼人才公寓0905室
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0年09月29日下午15:00（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	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44号西宁创业孵化楼人才公寓0914室）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单位：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卫生健康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975-8345042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971-6128792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44号西宁创业孵化楼人才公寓0905室
代理机构开户行	青海银行文成路支行
收款人	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银行账号	0608201000188662
其他事项	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同时发布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财政监管部门：玛多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5-8345102

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17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 1本次采购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 1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 2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条件”。

3. 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 1磋商文件包括：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须知
(3)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5) 磋商及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6)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 2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磋商文件之后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须按“报

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最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

8.3 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最后磋商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采购预算额度的2%缴纳投标保证金。本次采购活动中未成交且投标人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还磋商保证金；成交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退还。

投标保证金：18000.00元整（大写：壹万捌仟元整）；

账户名：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开户行：青海银行文成路支行

账 号：0608201000188662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须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汇（转）入9.1条规定的账户。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天。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 (1) 磋商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投标人承诺函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7)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磋商保证金
- (11)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 (12) 分项报价表
-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4)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5) 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8) 投标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第12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1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别填写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的服务项目、服务指标、数量和价格等内容，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12.4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企业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12.5 投标人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2 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 如果投标人未按要求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14.1 投标人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并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应当拒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

14.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第 13.1-13.2 条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4.3 投标人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4.4 投标人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撤回

允许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声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但提交最后报价之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过程

16. 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投标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6.2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3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6.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通过资格条件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解释或澄清其磋商响应文件；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投标人；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5) 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6) 配合纪检监察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8. 磋商工作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投标人”之规定的；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3) 未按第11.1款(1)-(15)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5) 磋商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的；

(6) 项目服务期、磋商有效期、法定代表人授权期限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7) 磋商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8)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9) 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2.2 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

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投标人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2.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4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服务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9.1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2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问题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

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3 答疑期间，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将不予接受，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 (1) 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 (4) 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
- (5) 磋商小组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20. 评审办法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技术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评标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6），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0.2 比较与评价：经磋商小组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投标人名单后，由确定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服务能力与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p>(1)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p> <p>(2)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投标报价比重。</p> <p>(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p>
2	技术水平 (50%)	<p>(1) 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8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4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p> <p>(2) 节能和环保：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1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1份得0.5分，满分1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p>
3	履约能力 (10%)	<p>(1) 类似业绩情况：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的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2020年09月29日，提供的业绩为2017年09月29日至2020年09月28日）。每提供1项得1分，满分3分；不提供不得分（须提供合同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及中标通知书的扫描（或复印）件）。</p> <p>(2)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项目部署合理、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理目标明确、满足交货期。所述方案全部满足的</p>

		得7分；部分满足的得5分；简洁、不明确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 务 (10%)	<p>(1) 本地化服务能力：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得 3分；有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 投标人针对项目提供详尽的验收方案、售后服务计划、措施、相关承诺及响应时间在12小时之内及售后人员在6人及6人以上的得 7分，部分满足实施方案、响应时间在18小时内及售后人员在5-3人的得5分，方案表达简洁，不明确内容、响应时间在24小时内及售后人员在2-1人的得 3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七、成交办法

21. 推荐并确定成交投标人

21.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中标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投标人。

21.2成交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报告推荐的预成交投标人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投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 成交通知

22.1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告知未成交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

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投标人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投标人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3 签订合同时，成交投标人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投标人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3.4 成交投标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投标人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投标人，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3.5 磋商文件、成交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3.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九、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磋商活动终止

25. 终止情形

25.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投标人数量不满足相关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一、处罚

26. 处罚情形

26.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投标人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8) 成交投标人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6.2出现上述情况，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十二、招标代理费

1、收取对象：中标人。 招标代理费：15000.00元（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收款单位：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开 户 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丰路支行

银行账号：82010000000354558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玛多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PCR实验室建设（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山西景宏磋商（货物）2020-069

采购合同编号：SXJH-2020-069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单位（委托方）：_____（盖章）

成交投标人（受托方）：_____（盖章）

磋商日期：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20年*月*日_____项目（山西景宏磋商（货物）2020-069）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合同总价款为_____的_____项目采购合同：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成交投标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 省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包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系统集成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交货并安装验收合格；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安装、调试完后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95%，合同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 1年且无质量问题后，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以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磋商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_____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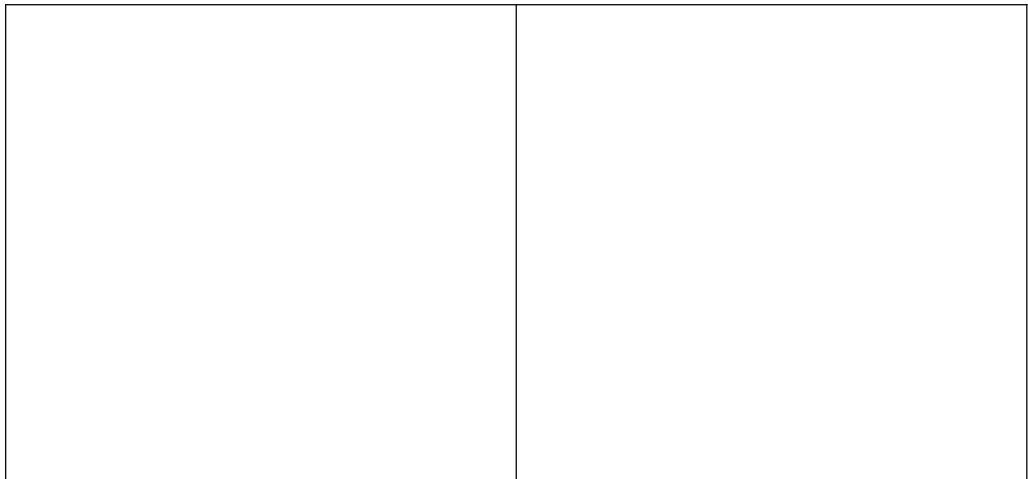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联系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履约监督部门（玛多县财政局）：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1 “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 2 “合同金额”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 3 “合同条款” 指本合同条款。

1. 4 “货物” 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 5 “服务” 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 6 “甲方” 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 7 “乙方” 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 8 “现场” 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 9 “验收” 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 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 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 12 “工作日” 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 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设备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设备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

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6. 保密

6. 1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2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 2. 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 2. 2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 1货物质量保证

7. 1. 1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 1.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使用，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 1. 3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 1. 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 1. 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 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 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 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 装箱清单, 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验收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 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和验收的所有费用, 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 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 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 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双方应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检测计划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

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磋商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汇票或现金。

13.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以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 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 1. 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 1.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 1. 3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 2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 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 2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1、磋商函 (附件1)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2)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3)
- 4、投标人承诺函 (附件4)
-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附件5)
-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6)
-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附件7)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附件8)
-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附件9)
- 10、磋商保证金 (附件10)
- 11、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附件11)
- 12、分项报价表 (附件12)
- 13、技术规格响应表 (附件13)
- 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附件14)
- 15、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附件15)
- 16、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附件16)
- 17、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17)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 标 包 号:

投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1：磋商函

磋商函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60天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20年 月 日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项目服务要求的所有服务，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完善，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投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 投标企业简介及获得相关证书证明文件；
- (4)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附件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 1、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19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
- 2、近3个月内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由授权人签字（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附件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并附“信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格式可自定）

附件10：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将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投标的磋商保证金交款证明扫描（或复印）件粘贴后加盖公章）。

附件11：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首次报价（元）	交货期
	大写：	
	小写：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磋商报价为总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系统集成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交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2：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	-----	-----

注：本表应按照采购需求的内容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3：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指标	数量	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指标	数量		
1									
2									
3									
4									
...									

注：1、本表应按照采购分项报价表中“产品名称”及采购清单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网页原始截图、相关认证、合格证等资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产品的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网页原始截图、相关认证、合格证等资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4：相关资料证明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网页原始截图、相关认证、合格证等资料。

附件15：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7年09月29日至2020年09月28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须提供合同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及中标通知书的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16：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山西景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单位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行业属_____行业；从业人员为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

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4、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制造（生产）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制造（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7：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最后磋商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最后磋商报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注：1、在磋商过程中，最后磋商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价格发生的浮动比例，在项目签订合同时对首次报价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同比例浮动，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单价。

2、此表不需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投标人事先须盖章、签字。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投标人按要求现场填写。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磋商及采购项目服务要求

一、磋商要求

1、磋商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如果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中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投国产产品；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 重要指标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2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2.3. 所投产品应具备完成设备用途所需要的完备机能和保证整个系统正常运转及维护的所有必备系统，否则用户有权不予验收；

2.4. 所有设备必须送达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并安装到位，所有为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商承担；

2.5. 设备到达后：在用户所在地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原理、操作、简单故障排除、基本维护等，确保受培训人员能独立进行设备的操作、基本维护等。

3. 商务要求

3.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交货并安装验收合格。

3.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免费质保期：1年。

二、设备参数

序号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备 注
一、装饰装修部分				
1	硫氧镁板隔墙（含5%损耗）	m ²	299	(1) 芯材：硫氧镁板是在氯化镁溶液中加入硫酸钙或硫酸钙和磷酸钙的混合物。可以认为是氯氧镁板的一种变化。 (2) 硫氧镁防火板性能特点：气硬性，与普通硅酸盐水泥凝结固化机理不同，它是气硬性胶凝材料，在水中不硬化；对钢材温和无腐蚀，高强度，硫氧镁板添加改性后抗压强度可达到60MPa，抗折强度可达到9MP；空气稳定性和耐候性，硫氧镁板固化后，所处的环境中空气越干燥，它就越稳定；低烧度低腐蚀性，硫氧镁板的浆体滤液pH值波动在8~9.5之间，接近于中性，对玻璃纤维和木质纤维的腐蚀性是很小；轻质低密度，它的制品密度一般为160~220kg/m ³ 。 (3) 钢板厚度：0.36mm~0.5mm (4) 导热系数：0.055w/(m·k) (5) 燃烧性能：A级 (6) 机制型：L*1150 (950)*D

2	硫氧镁板吊顶（含5%损耗）	m ²	91	<p>(1) 芯材：硫氧镁板是在氯化镁溶液中加入硫酸钙或硫酸钙和磷酸钙的混合物。可以认为是氯氧镁板的一种变化。</p> <p>(2) 硫氧镁防火板性能特点：气硬性，与普通硅酸盐水泥凝结固化机理不同，它是气硬性胶凝材料，在水中不硬化；对钢材温和无腐蚀，高强度，硫氧镁板添加改性后抗压强度可达到60MPa，抗折强度可达到9MP；空气稳定性和耐候性，硫氧镁板固化后，所处的环境中空气越干燥，它就越稳定；低烧度低腐蚀性，硫氧镁板的浆体滤液pH值波动在8~9.5之间，接近于中性，对玻璃纤维和木质纤维的腐蚀性是很小；轻质低密度，它的制品密度一般为160~220kg/m³。</p> <p>(3) 钢板厚度：0.36mm~0.5mm</p> <p>(4) 导热系数：0.055w/(m·k)</p> <p>(5) 燃烧性能：A级</p> <p>(6) 机制型：L*1150 (950)*D</p>
3	PVC地板	m ²	91	2mm防静电PVC地板，3mm自流平地面，包含粘合剂，地面打磨，地面拆除，地面找平
4	传递窗	个	4	不锈钢材质，机械互锁，带紫外线杀菌灯，杀菌效果为99.96%
5	单开净化门	樘	9	<p>门的材料符合洁净室要求</p> <p>1、均用热浸锌钢板加工而成。常规门框厚度1.2mm，门板0.8mm</p> <p>2. 门在工厂预制完成，门框结构适合安装在相应厚度的墙板上。</p> <p>3. 整体去抛光，油磷化，喷淋等一系列工序后，在进行静电喷涂，流水线200摄氏度高温烘烤固化。</p> <p>4、不锈钢执手门锁，不锈钢合页铝合金自动升降密封扫地条。</p> <p>5、门的规格：900*2100mm</p>
6	单开净化门	樘	2	<p>门的材料符合洁净室要求</p> <p>1、均用热浸锌钢板加工而成。常规门框厚度1.2mm，门板0.8mm</p> <p>2. 门在工厂预制完成，门框结构适合安装在相应厚度的墙板上。</p> <p>3. 整体去抛光，油磷化，喷淋等一系列工序后，在进行静电喷涂，流水线200摄氏度高温烘烤固化。</p> <p>4、不锈钢执手门锁，不锈钢合页铝合金自动升降密封扫地条。</p> <p>5、门的规格：1500*2100mm</p>
7	电子双门互锁	套	3	联动控制，互锁中的门，不可同时开启

8	闭门器	套	11	自动闭门器，具有缓冲功能
9	视窗	块	7	双层钢化玻璃
12	淋浴设备	项	1	包含地面防水，淋雨花洒。
13	热水器	台	1	品牌热水器
二、暖通空调部分				
1	风管机	台	3	<p>低静压风管机参数：</p> <p>1、制冷量：5000w 2、制冷功率：1800w 3、制热量：5700w 4、制热功率：1800w 5、机外静压：10–30pa 6、电源：220V–50Hz 7、风量：750/581/482m³ /H 8、电加热量：1500w 9、电加热型式：陶瓷PTC 10、室内噪音：35/30/28dB (A) 11、室外噪音：55dB (A) 12、冷凝水管径：DN25 13、风管机规格：2P</p>
	风管机	台	2	<p>低静压风管机参数：</p> <p>(1) 制冷量：7200w (2) 制冷功率：2380w (3) 制热量：8000w (4) 制热功率：2200w (5) 机外静压：10–30pa (6) 电源：220V–50Hz (7) 风量：1000/800/680m³ /H (8) 电加热量：1800w (9) 电加热型式：陶瓷PTC (10) 室内噪音：37/32/29dB (A) (11) 室外噪音：57dB (A) (12) 冷凝水管径：DN25 (13) 风管机规格：3P</p>
	送风机箱带中效过滤器	套	5	<p>(1) 风量2000m³ /H (2) 全压：500Pa (3) 功率：045kw (4) 转速：1350r/min (5) 电流：1.2A (6) 频率：50Hz (7) 电压：380V (8) 过滤等级：F5</p>
2	排风机箱带中、高效	套	3	<p>(1) 风量3000m³ /H (2) 全压：500Pa</p>

	过滤器			(3) 功率: 065kw (4) 转速: 1350r/min (5) 电流: 1.7A (6) 频率: 50Hz (7) 电压: 380V (8) 过滤等级: H10
3	高效过滤器四件套	套	3	1) 额定风量: 500m ³ /h 2) 高效送风口配不锈钢孔板散流罩。 3) 静压箱板为冷轧钢板静电喷涂处理, 采用吊杆固定。外框与顶板交接处双面封闭, 并带有PAO (DOP) 压差测试口, 平时封闭 4) 高效过滤器采用铝框无隔板过滤器, 并配同等品牌的静压箱, 采用液槽密封形式, 其过滤器的固定采用快装结构。静压箱至少有八个固定点。 5) 洁净区的高效过滤器的过滤效率大于95%。
4	高效过滤器四件套	套	5	1) 额定风量: 500m ³ /h 2) 高效送风口配不锈钢孔板散流罩。 3) 静压箱板为冷轧钢板静电喷涂处理, 采用吊杆固定。外框与顶板交接处双面封闭, 并带有PAO (DOP) 压差测试口, 平时封闭 4) 高效过滤器采用铝框无隔板过滤器, 并配同等品牌的静压箱, 采用液槽密封形式, 其过滤器的固定采用快装结构。静压箱至少有八个固定点。 5) 洁净区的高效过滤器的过滤效率大于95%。
6	风管及保温	项	5	镀锌风管, 外侧包裹保温棉
7	压差表	套	3	介质: 空气和不易燃, 兼容的气体(可选择天然气) 外壳: 铸铝或ABS外壳, 有机玻璃斜面面板。深灰色涂层, 可耐168小时喷盐测试 耐压范围: -20Hg. 至15 psig (-0.677 bar 至 1.034 bar) 温度范围: 20至140° F (-6.67 至60° C) 开孔尺寸: 114mm 安装定位: 膜片用于垂直方向 连接件: 相同的1/8" NPT的高压和低压接头, 一对在侧面, 一对在背面 重量: 500g/只 标准附件: 两个1/8"NPT螺纹接头, 用作高、低压接头并与橡胶管连接; 两个1/8"NPT堵头, 用于堵住其余两个高低压口; 三个带螺纹的埋头安装连接件(安装环、按扣环保持器用于替换MP和HP计上附件的三个接口)。
8	下侧排风口	个	3	铝合金材质

	(带调节阀)			
9	下侧排风口 (带调节阀)	个	3	铝合金材质
10	排风百叶	个	2	铝合金材质
11	防雨百叶	个	2	铝合金材质
三、电器照明部分				
1	开关	个	11	(1)电流: 10A (2)电压: 250V (3)单联单开, 双联单开, 双联双开等, 品牌为知名品牌
2	LED净化灯	套	16	1) 功率: 18W 2) LED净化灯: 3) LED净化灯可以产生持续的负离子, 使空气清新, 洁净。有效消除空气中的烟雾及异味, 同时可以消灭病菌和病毒。LED净化灯又称净醛灯, 是把产生负离子的复杂设备微型化后与高效节能灯完美结合, 在灯光照射的同时, 能产生大量的负离子散布于空间, 从而起到消烟除尘除异味, 消毒杀菌祛污染等多种功效
3	灭菌灯	盏	14	紫外线灭菌灯*采用国际顶级高品质紫外C灯管, 灯管连续使用寿命达9000、12000、16000小时以上, 杀菌率达99. 99%。工作压力≤1. 0MP。
4	应急模块	套	11	1、额定电压: AC220V/50HZ 2、主电功率: 5W 3、防护等级: IP30 4、应急时间: >90min 5、阻燃标记: 有 6、供电方式: 自带电池 7、环境湿度: 25%-70% 8、应急亮度: >50lm 9、安装方式: 挂墙
5	五孔插座	个	30	品牌插座
6	电线	m	1500	电线规格: ZRBV2. 5mm ² 国标材质, 符合实验室用电安全。
7	电线	m	1200	电线规格: ZRBV4mm ² 国标材质, 符合实验室用电安全。
8	电线	m	600	电线规格: ZRBV6mm ² 国标材质, 符合实验室用电安全。
9	线管	m	600	线管规格: JDG20
10	接线盒	个	300	PVC材质
11	电气配件	m ²	91	防水绝缘胶带, 接线套等附件配件

12	实验室设备配电箱	个	1	强电弱电控制柜，及PLC编程控制，电器，暖通及插座控制
四、上下水改造部分				
1	上水管	米	70	PPR材质 上水管规格：DN20
2	下水管	米	70	PPR材质/PVC材质 下水管规格：DN50
3	管件	项	1	管件等附件
4	污水处理设备	台	1	<p>1、电源部分</p> <p>1. 1电压：220v/50HZ</p> <p>1. 2功率：700W</p> <p>2. 主机</p> <p>2. 1壳体</p> <p>2. 1. 1材质：表面电泳喷塑处理，防腐耐用</p> <p>2. 1. 2设备净重：<100kg</p> <p>2. 1. 3运行重量：≤280kg</p> <p>3. 底板</p> <p>3. 1底板带2个固定万向轮和2个活动万向轮，可以移动和锁定方便设备保养和维修</p> <p>3. 2底板承压：≥2000kg/m</p> <p>4. 设备系统</p> <p>4. 1实验室污水处理设备管理系统采用合资触摸微电脑控制屏，通过在线集中全自动控制，可实现PH、液位、时间等功能的设定与实时监控，全自动运行。</p> <p>4. 2设备整体采用全自动运行，无需专人操作维护</p> <p>5. 主自吸泵</p> <p>5. 1电压：220v/50HZ</p> <p>5. 2电流：1. 5A</p> <p>5. 3功率：128W</p> <p>5. 4扬程：25米</p> <p>5. 5吸程：8米</p> <p>5. 6流量：1. 5m³/Hr</p> <p>5. 7管径：25mm</p> <p>5. 8材质：整体铸造一次成型</p> <p>6加药系统</p> <p>6. 1电压：24v/50HZ</p> <p>6. 2电流：0. 9A</p> <p>6. 3功率：20W</p> <p>6. 4流量：1-9L/Hr</p> <p>6. 5信号：具有NPT信号控制功能，可以控制加药泵</p> <p>6. 6管径：4*6mm</p> <p>6. 7重量：0. 52kg</p> <p>6. 8材质：PVDF</p>

				<p>7. 系统功能</p> <p>7. 1物理指标：液位、流量、压力</p> <p>7. 2化学指标：PH</p> <p>7. 3 PH传感器</p> <p>7. 4测量范围：0~14ph</p> <p>7. 5准确度：±0.2pH</p> <p>7. 6分辨率：0.1pH</p> <p>7. 8稳定性：≤0.02pH/24小时</p> <p>7. 9 pH标准溶液：4.01/6.86/9.18</p> <p>7. 10供电电源：AC220V±10%</p> <p>7. 11温度补偿：0~100°C手动/自动NTC10K)</p> <p>7. 12输出信号：开关量输出，最大环路电阻300Ω</p> <p>7. 13报警输出：高低限报警触点各一组(3A/250VAC)，常开/常闭</p> <p>触点继电器输出，可以控制药泵和电磁阀等驱动负载</p> <p>7. 14通过在线PH仪表控制加药泵的运行和停止，具有迟滞量设置功能。</p> <p>7. 15通过液位传感器控制增压泵、加药泵的运行和停止</p> <p>7. 16配置PH预调反应装置，通过传感器在线监控水质，根据需要添加相应药剂，完成水质酸碱度控制。</p> <p>7. 17配置臭氧杀菌消毒，杀菌能力强，非常环保不会产生二次污染，臭氧强氧化性并且对于有机物有一定的去除作用。</p> <p>7. 18配置二氧化氯高效杀菌消毒系统，确保彻底杀死生物实验室有害病毒细菌等微生物。</p> <p>7. 19配置高效过滤系统，有效去除污水中的悬浮物SS，并对一定的无机物和重金属有过滤吸附作用。</p> <p>8、容量：500L</p>
五、家具部分				
1	更衣柜	台	5	<p>1、柜体主体；采用不锈钢材质，通过剪切、折弯、焊接、冲压、打磨一系列复杂工艺精致而成，表面经防腐涂装处理，其喷涂防护层附着力经落物撞击试验测试合格，牢固可靠，防腐、阻燃、防爆。</p> <p>2、产品结构采用拉铆螺母与金属板材嵌入工艺，标准件连接组合。</p> <p>3、门板内镶嵌防火减震静音材料填充。</p> <p>4、缓冲铰链：铰链：金属不锈钢材质铰链为90°。</p> <p>5、扣手：不锈钢亚光拉手或钢制一体成型拉手。</p> <p>6、地脚：钢制可调地脚，调整范围大于30MM。</p> <p>7、带衣称。</p>
2	边台	米	12	为确保台面材料质量以及从环保角度保障实验

		<p>室人员健康，台面材料必须符合以下技术参数及要求：</p> <p><1>通过检测机构检测，按照“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的检验，每种试剂必须要有覆盖玻璃板和不覆盖两种测试结果，测试试剂为 硫酸（98%） 硝酸（65%） 盐酸（37%） 磷酸（85%） 氢氧化钠（40%） 乙酸（99%） 甲醛（37%） 四氯化碳 硫化钠饱和液 苯酚、双氧水3%、氨水25% 氢氟酸48%、石脑油、丙酮 甲苯 二甲苯、苯 氯甲苯、亚甲蓝指示剂、王水、硝酸银、硫酸铜、醋酸乙酯、氯化镁、重铬酸钾清洗溶液、重铬酸钾饱和液、铬酸、正乙烷、乙酸乙酯、异戊醚、乙醇、品红、次氯酸钠13%、氯仿、氯甲、高锰酸钾10%、草酸、溴乙烷、苯酚钠、高氯、碘酒、二氯甲烷、三氯甲烷、氢氧化氨、冰醋酸、过氧化钠、氯化钠、甲酚、甲醇等实验室常用化学试剂的腐蚀，测试结果均为5级标准，提供相应检测报告；</p> <p><2>按照“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物理性能试验方法”的检验，检测项目有尺寸、密度、含水率、吸水厚度膨胀率、24h吸水率、静曲强度、弹性模量、70℃水浸渍处理后的静曲强度、100℃水浸渍处理后的静曲强度、浸渍剥离性能、握螺钉力、抗拉强度、顺纹抗压强度、耐高温性能、耐光色牢度、尺寸稳定性、表面耐水蒸气、表面耐龟裂、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划痕、表面耐污染、表面耐磨、表面耐香烟、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湿热、耐沸水性能、抗冲击性能、耐污染性能必须通过丙酮等多项测试检测，检测结果为5级。等检测项目提供相应检测报告；</p> <p><3>按照“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检测，检测项目有氧指数判定合格，水平燃烧合格，垂直燃烧合格，燃烧判定为B1级。</p> <p><4>须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所有证书必须在国家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查询到，提供相应证书。</p> <p><5>2019年后农残检测：乙酰甲胺磷、腐霉利、三唑磷、克百威、嘧霉胺、异菌脲、敌敌畏、毒死蜱、氯氟氰菊酯、甲氰菊酯、甲胺磷、百菌清、苯达松、辛硫磷在仪器检出限范围内检测结果应未检出。</p>
--	--	---

		<p><6>产品必须具备环境标志产品环境保护ROHS检测证书，并通过欧盟的有害金属物质检测（ROHS标准环境检测），ROHS标准环境检测中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的检测报告，结果为未检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7>按照相关的检测方式进行检测：肺炎克雷伯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粪链球菌、肠沙门氏菌肠亚菌、单增李斯特菌、白色念珠菌、大肠杆菌、铜绿假单胞菌、枯草芽孢菌、溶血性链球菌、鼠伤寒沙门氏菌、海氏肠球菌。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8>产品必须通过森林管理体系FSC认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9>按照“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检验结果达到A类装修材料要求（内照射系数0.2，外照射系数0.1）。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0>产品必须通过181种高关注物质相关检测机构的测试，并提供的报告。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1>产品须通过：三聚氰胺转移（未检出），产品必须通过光学和电学检测：抗反光检测，在几何角度60度下测试，测试结果为表面在目视下不反光，径向光泽度检测，用20度角测试，测试结果为1.6GU。</p> <p><12>产品通过依据《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释放速率的检测，检测结果<0.08mg/(m². h)，提供相应检测报告。</p> <p><13>产品甲醛检测依据气候箱法检测，检测结果为未检出，提供相应检测报告。</p> <p><14>按照19项特定元素的迁移检测，元素包含铝、锑、砷、钡、硼、镉、三价铬、六价铬、钴、铜、铅、锰、汞、镍、硒、锶、锡、有机锡、锌。提供相应检测报告。</p> <p><15>通过以下检测项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过气相色谱与质量选择检测器定量检测方法的多环芳香烃(PAHs)合格， 2、通过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分析方法测定的壬基酚(NP)合格。提供相应检测报告。 2、柜体：以钢板为主体材料焊接成为实验台柜体的主要支撑结构。柜体采用1.0MM厚优质冷轧钢板，框架采用1.0mm厚优质冷轧钢板，L*750*800。 3、单门柜、单门单抽柜、双门柜，以便放置器材等物。
--	--	--

				4、产品组合后台面可承受300Kg/m ² 荷重；钢板表面处理为酸洗磷化后喷塑。 5、柜面：门、抽屉面采用0.8mm厚优质冷轧钢板。均为双层中空式结构。 6、阻尼导轨：采用三节静音阻尼轨道，具备较好的承重能力； 7、缓冲铰链可拆除，非焊接结构，螺丝连接，开启角度90°。 8、扣手：不锈钢亚光拉手或钢制一体成型拉手。 9、地脚：钢制可调地脚，调整范围大于30MM。
3	塔式插座	套	8	实验室专用六孔插座
4	水池龙头	套	4	1、金属材质：加厚铜质。 2、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3、陶瓷阀芯：使用寿命开关50万次，静态最大耐压35巴可拆卸水嘴，可加接防溅起泡器。 4、开关旋钮：高密度PP，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轻便快捷。 5、水槽颜色：黑色。 6、材质：高密度PP，耐强腐蚀，表面纹理：槽沿表面处理为皮纹，耐刻刮与大部分台面板表面纹理一致。 7、附件：高密度PP去水、滤片和阻水盖。 8、水池内尺寸：500mm×400mm×300mm 9、外尺寸：550mm×460mm×310mm 10、通风柜水槽内尺寸：385×285×280mm 11、通风柜水槽外尺寸：450×340×300mm
5	洗眼器	个	3	(1) 台面安装方式，平时放置于台面，紧急使用时可随意抽起，使用方便。 (2)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PC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泡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控水阀采用黄铜制作，经镀镍处理，外观美观大方，阀门可自动关闭，密封可靠。 (3) 供水软管：采用1500mm长不锈钢软管。 (4) 公称压力：0.4MPA (5) 密封压力：0.45MPA (6) 工作压力：0.2~0.4MPA (7) 流量L/min : ≥11 (8) 适用条件：常温纯水或符合卫生标准用水。 (9) 下水件PVC材料，配返水弯，防止水管阻塞功能，并易于拆卸；下水管接头为50mm。

6	洗手池	台	3	不锈钢材质 1、柜体主体：采用不锈钢材质，通过剪切、折弯、焊接、冲压、打磨一系列复杂工艺精致而成，表面经防腐涂装处理处理，其喷涂防护层附着力经落物撞击试验测试合格，牢固可靠，防腐、阻燃、防爆。 2、产品结构采用拉铆螺母与金属板材嵌入工艺，标准件连接组合。 3、门板内镶嵌防火减震静音材料填充。 4、缓冲铰链：铰链：金属不锈钢材质铰链为90°。 5、扣手：不锈钢亚光拉手或钢制一体成型拉手。 6、地脚：钢制可调地脚，调整范围大于30MM。 7、单口水龙头 8、洗手池尺寸：500*500*800mm
7	标牌制作	套	1	使用须知，及注意事项。亚克力板材质。尺寸根据现场定制